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4 年部门 预算编制说明

2024 年 1 月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拟订全区财税发展战略、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经济政策，分析、评估上级税收政策对区级财力的影响，执行市与区的分配政策，参与拟订和执行政府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政政策。

（二）贯彻落实有关财政、财务、会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制定区级相应的管理办法，监督检查财政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负责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执行国家会计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三）负责管理区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区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区直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预算、执行和决算等情况。执行市对区转移支付政策。负责区级预决算公开。

（四）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按规定管理财政票据。按规定管理和使用彩票资金。

（五）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制度，指导和监督区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

建立健全政府财务报告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全区政府采购监管办法和制度，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六）负责贯彻落实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制度和政策。负责区级政府债券的申报、使用、监督、管理和偿还。

（七）贯彻执行国家、省、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需要全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

（八）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收取区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财政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指导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工作。

（九）负责管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执行基建财务管理制度。

（十）围绕区委发展战略，服务全区产业发展，负责制定产业发展财政政策，管理产业发展资金（基金）。

（十一）负责完善街道（乡）财政体制，指导街道（乡）加强财政财务管理。参与财政涉农补贴资金管理。

（十二）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三）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部门预算由武汉市

洪山区财政局本级预算组成。其中：

内设 12 个非独立核算机构：武汉市洪山区国库集中收付中心、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预算外资金管理办公室、武汉市洪山区政府采购办公室、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预算编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财政信息中心、武汉市洪山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街道财政管理中心、武汉市洪山区财源建设中心、武汉市洪山区预算绩效中心、武汉市洪山区产业发展中心、武汉市洪山区债务管理中心、武汉市洪山区资产管理事务中心。

内设 8 个科室：包括办公室、预算科（企业科）、国库科、经济建设科（综合科、投资评审科）、行政政法科（科教和文化科）、社会保障科（基层农业管理科）、会计科（政策法规科、监督科）、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科（预算绩效管理科）。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总编制人数 153 人，其中：行政编制 21 人，事业编制 132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49 人）。在职实有人数 127 人，其中：行政实有 20 人，事业实有 107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46 人）。

离退休人员 102 人，其中：离休 2 人，退休 10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预算公开报表目录

表号	表名
表1	收支总表
表2	收入总表
表3	支出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10	项目支出表
表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04.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54.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65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21.1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48.1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204.44	本年支出合计	5204.4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5,204.44	支 出 总 计	5204.44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204. 44	4417. 64	786. 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54. 56	2867. 76	786. 80			
20106	财政事务	3654. 56	2867. 76	786. 80			
2010601	行政运行	1804. 56	1804. 56	0. 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5. 89	0. 00	405. 89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84. 30	0. 00	84. 3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96. 61	0. 00	296. 61			
2010650	事业运行	1063. 20	1063. 2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 65	880. 65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0. 65	880. 65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8. 48	288. 48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 09	210. 09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82. 08	382. 08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1. 13	221. 13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1. 13	221. 13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 73	58. 73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 72	55. 72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6. 68	106. 68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8. 10	448. 1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8. 10	448. 1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3. 54	313. 54	0. 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4. 66	54. 66	0. 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9. 90	79. 90	0. 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204.44	一、本年支出	5204.4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04.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54.5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6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21.13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48.1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204.44	支 出 总 计	5204.44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 204. 44	4, 417. 64	3, 845. 31	572. 33	786. 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654. 56	2, 867. 76	2, 295. 43	572. 33	786. 80
20106	财政事务	3, 654. 56	2, 867. 76	2, 295. 43	572. 33	786. 80
2010601	行政运行	1, 804. 56	1, 804. 56	1, 232. 23	572. 33	0. 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5. 89	0. 00	0. 00	0. 00	405. 89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	84. 30	0. 00	0. 00	0. 00	84. 3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296. 61	0. 00	0. 00	0. 00	296. 61
2010650	事业运行	1, 063. 20	1, 063. 20	1, 063. 2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 65	880. 65	880. 65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0. 65	880. 65	880. 65	0. 00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8. 48	288. 48	288. 48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0. 09	210. 09	210. 09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2. 08	382. 08	382. 08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1. 13	221. 13	221. 13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1. 13	221. 13	221. 13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8. 73	58. 73	58. 73	0. 00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 72	55. 72	55. 72	0. 00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6. 68	106. 68	106. 68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8. 10	448. 10	448. 1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8. 10	448. 10	448. 1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3. 54	313. 54	313. 54	0. 00	0. 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4. 66	54. 66	54. 66	0. 00	0. 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9. 90	79. 90	79. 90	0. 00	0. 00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417.64	3,845.31	572.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45.24	3,345.24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39.55	539.5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24.01	424.01	0.00
30103	奖金	673.19	673.19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71.95	771.95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2.08	382.0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45	109.45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6.68	106.6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79	24.7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3.54	313.5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2.33	0.00	572.33
30201	办公费	14.30	0.00	14.30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10.20	0.00	10.20
30206	电费	40.00	0.00	40.00
30207	邮电费	3.00	0.00	3.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1.00	0.00	191.00
30211	差旅费	5.00	0.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0.00	1.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7.23	0.00	47.23
30229	福利费	27.28	0.00	27.2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0	0.00	4.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20	0.00	55.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72	0.00	173.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0.07	500.07	0.00
30301	离休费	39.55	39.55	0.00
30302	退休费	367.82	367.82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0	1.5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91.20	91.2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40	0.00	4.40	0.00	4.40	0.0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部门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部门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11

洪山区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年11月22日单位：万元

部门 (单)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填报人	万娟妮		联系电话	027-87406926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年	2023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5204.44	100.00%	4818.80	4909.66
		其他资金				
		合计	5204.44	100.00%	4818.80	4909.66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845.31	73.89%	3398.44	3306.68
		运转类项目支出	572.33	11.00%	715.07	687.30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786.8	15.12%	705.29	915.68
合计		5204.44	100%	4818.80	4909.66	
部门职能概述	1. 贯彻落实有关财政、财务、会计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制定区级相应的管理办法，监督检查财政法律、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负责管理全区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执行国家会计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2. 负责管理区级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区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区直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 3. 按分工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 4. 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制度，指导和监督区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建立健全政府财务报告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全区政府采购监管办法和制度，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 5. 负责贯彻落实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制度和政策。负责区级政府债券的申报、使用、监督、管理和偿还。 6. 负责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收取区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财政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指导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工作。 7. 负责管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执行基建财务管理制度。 8. 围绕区委发展战略，服务全区产业发展，落实产业发展财政政策。 9.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年度工作任务	1、激发市场促进产业转型，服务企业优化税源结构。 2、严格支出管理，切实做好“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经费保障。 3、深化部门预算管理体制，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以信息化推进预算管理规范化、现代化。 4、筑牢防范化解风险意识，保障财政持续稳定运行。 5、持续建设和完善区级绩效管理体系。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项目1：机关建设	运转类项目支出	166.3	166.3	机关建设	
	项目2：财源建设与预算收支管理	运转类项目支出	181.52	181.52	财源建设与预算收支管理	
	项目3：财政监督与评审	运转类项目支出	58.07	58.07	财政监督与评审	
	项目4：财政网络系统运行保障	运转类项目支出	296.61	296.61	财政网络系统运行保障	
	项目5：国库集中收付管理	运转类项目支出	84.3	84.3	国库集中收付管理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整体绩效目标	按照“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和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总体要求，积极主动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围绕打造洪山区经济、城市、民生“三个升级版”，依法履行财政职能，夯实财源基础，深化财政改革，提升管理绩效，为洪山区建设国内一流的大学之城和武汉创新驱动核心动力区提供财力保障。			1、激发市场促进产业转型，服务企业优化税源结构。按照全市财源建设工作要求，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进一步细化财源建设工作，推进我区经济结构优化调整。 2、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和中心工作，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保障重点支出需要，做好“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需求”三保工作。 3、持续推行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在遵循省市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要求的基础上，探索符合自身实际的操作方式，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决算报告、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功能用到实处，不断优化业务流程，以信息化推进预算管理规范化、现代化。 4、继续加强国库管理，深入推进财政总决算及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工作，进一步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监控系统，构建现代信息技术条件下“制度+技术”的预算管理机制，全面提升财政资金规范化、标准化和自动化管理水平，夯实国库管理相关基础工作。 5、持续建设和完善区级绩效管理体系。充分发挥绩效评价“以评促管”效能，根据绩效评价结果调整项目预算，实现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的有机衔接。 6、持续推进政采数据汇聚平台建设。按照省级数据标准的建设规范制订详细方案，有计划有步骤地对洪山区交易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推动接入全省政府采购数据汇聚平台，促进构建标准统一、数据互通、高效规范、充分开放的政府采购交易绿色生态市场。	
长期目标	不断提高财政保障能力，严格落实中央一揽子财税支持政策，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集中财力保障区委、区政府发展战略和重点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税收入入库率	100%	计划标准
			预算资金使用率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管理	收支平衡	计划标准
			存量资金规模控制	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预决算完成时间	符合会计年度标准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体现再分配对产业结构的改善作用	财政收入中税收占比≧8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基本保障结果无负面影响	全年无正常工资拖欠等涉及民生保障支出不到位现象	计划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基本完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财政工作及服务	满意度≧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激发市场促进产业转型，服务企业优化税源结构。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重点企业数量			≥30户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税收占财政收入比重	≥80%	≥80%	≥8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管理平台及时反映入库状态	正常提供收入数据	正常提供收入数据	正常提供收入数据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财源建设专项经费	不超出年度预算	不超出年度预算	不超出年度预算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扶持对象受益影响	有效益增长或成长表现	有效益增长或成长表现	有效益增长或成长表现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口服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严格支出管理，切实做好“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经费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财政业务培训	4次以上	4次以上	4次以上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预算资金使用率	误差控制±5%	误差控制±5%	误差控制±5%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拨付及时	符合审批期限	符合审批期限	符合审批期限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保障到位状态	无重大过失	无重大过失	无重大过失	计划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支出预算准确度	90%以上预算单位达标	90%以上预算单位达标	90%以上预算单位达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口服务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	坚持系统推进制度改革，全面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入绩效管理的部门预算资金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绩效评价质量状况	质量标准完整	质量标准完整	质量标准完整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良好	良好	良好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财政财务一体化管理平台建设			实现一体化管理	计划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与自评率≥95%	绩效目标编制与自评率≥95%	绩效目标编制与自评率≥95%	计划标准	

表12-1

洪山区2024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建设	项目代码	42011124026003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肖斐	联系电话	02787406926
项目申请理由	1、强化局财政文化建设，搭建多平台财政文化体系； 2、财政局档案机要日常管理； 3、完成局岗位设置及人员管理工作； 4、加强财政干部教育培训，提升财政干部能力素质； 5、深入推动基层党建创新，推动基层党建规范化建设； 6、加强机关内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审批流程； 7、指导财政工作人员提高法律知识，依法依规开展财政各项业务工作； 8、根据人员配备和工作需要，购置、维护办公设备，并做好办公楼零星维修工作，确保财政各项业务正常开展。 9、根据《中共武汉市委办公厅关于做好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通知》（武办文〔2021〕40号）文件精神，做好帮扶驻村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财政局机关大楼展板更换、资料印刷等； 2、文书及档案整理； 3、组织人事工作规范化管理，人事档案信息化建设，档案整理、数字化加工等； 4、财政干部综合培训、财政业务培训； 5、全局党建、纪检工作； 6、财政业务相关法律顾问、行政诉讼等； 7、日常维护，办公楼零星维修、安全隐患排查。		
项目总预算	166.3	项目当年预算	166.3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66.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6.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66.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66.3
	1. 帮扶资金及驻村工作经费、党建经费		13
	2. 机关工作经费		153.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强化组织领导，健全组织机构，强化业务人员学习，为支持财政改革发展提供后勤保障；完善内控管理制度，推行精细化管理措施，保障机关正常运行；坚持依法理财，建立健全“事前有预算、事中有控制、事后有监督”的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坚持绩效导向，强化日常监督，确保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年度绩效目标	1、深入推动基层党建工作，加强对党员和财政干部的廉政教育； 2、完成局岗位设置及人员管理工作； 3、加强财政干部教育培训，强化局财政文化建设，提升财政干部能力素质，促进财政事业持续良性发展； 4、做好局机关大楼公用办公设备的维修保养及办公楼零星维修工作，保障机关正常运行； 5、全力做好机关综合治理、安全消防、创文（卫）、节能减排、环境综合整治等后勤服务保障工作等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人员人均成本（含师资费）	≤240元/人次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主题活动次数	≥12次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印刷品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训人员相关技能水平	显著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人员人均成本（含师资费）	≤240元/人次	≤240元/人次	≤240元/人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480人次	≥480人次	≥480人次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印刷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设备维修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受训人员相关技能水平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表12-2

洪山区2024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库集中收付管理	项目代码	42011124026003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国库科
项目负责人	王黎	联系电话	02787406929
项目申请理由	1、按照与代理银行签订的《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委托代理协议书》，支付年度业务代理手续费。 2、按照与各系统运维服务商签订的《系统运维服务合同》，支付年度系统运维服务费。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手续费； 2、国库业务系统运维服务费。		
项目总预算	84.3	项目当年预算	84.3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4.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4.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4.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合计		84.3	
1. 国库业务系统运维服务费		31.3	
2. 代理银行国库集中支付业务代理手续费		53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加强财政国库资金管理、支付和监控。加强财政国库内部建设，确保人员配备和硬件设备能保障业务运转需求，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单位内部管理，有能力、有条件开展财政国库各项业务工作，为广大预算单位提供优质服务。		

年度绩效目标1	1、围绕建立现代国库管理体系，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做好扶贫资金、直达资金监控工作，提高国库各类报表编制质量； 2、建成保障有力、安全高效、互联互通、数据共享的国库信息管理体系； 3、促进全区国库各类报表编制质量，全面、准确反映政府收支、运行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业务完成及时率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决算公开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收付代理笔数	≥12万笔	≥12万笔	≥12万笔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98%	≥9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1小时	≤1小时	≤1小时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决算公开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12-3

洪山区2024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财政监督与评审	项目代码	42011124026003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预算绩效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孙毅	联系电话	02787408713
项目申请理由	1、根据《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鄂财绩发〔2020〕3号）、《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武发〔2018〕16号）文件精神，开展预算绩效评价； 2、完成省、市布置的各项财政监督检查及文件上报工作； 3、进一步加强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不断提升我区会计信息质量水平； 4、加强对户管预算单位的财务监管及本级单位财务检查； 5、会计科开展会全区初、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管理及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经历费。 6、对国有资产公司管理资产的经营情况开展绩效评估。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预算绩效评价第三方评审费； 2、聘请第三方对会计信息质量检查抽选单位进行审计； 3、聘请第三方对户管单位进行审计； 4、会计管理工作中辖区内初、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发放工作及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经历费； 5、聘请第三方对会计内控质量检查抽选单位进行审计。 6、对国有资产公司管理资产的经营情况开展绩效评估。		
项目总预算	58.07	项目当年预算	58.07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8.0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07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8.0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58.07
	1. 预算绩效管理		28
	2. 会计管理及职称考试工作经历费		8.32
	3. 监督检查专项经费		3.5
	4. 项目评审费		13.25
	5. 经营资产审计及资产评估费		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提升财政资金安全性、规范性、有效性；推进依法理财。						
年度绩效目标1	1、严格审核项目评审资料，协助建设管理单位完善项目审批程序，加强中介机构的沟通，对评审中发现的问题给予专业指导意见，保证项目报送的准确性和有效性； 2、优化绩效评价方式，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评价，提高绩效评价的科学性和公信力； 3、通过财务审计检查，帮助被检单位规范会计核算行为、提高会计核算水平，加强财政主管部门对户管预算单位的财务监管力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58.07	计划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绩效评审次数	2次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评价工作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单位预算编制水平	逐年提高	计划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编制项目内容	逐年规范	计划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单位数	≥20个	≥20个	≥20个	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评审工作整体质量	优良率≥70%	优良率≥70%	优良率≥70%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评价工作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政策法规知晓率	≥95%	≥95%	≥95%	计划指标

表12-4

洪山区2024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财政网络系统运行保障	项目代码	42011124026022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信息中心
项目负责人	黄永忠	联系电话	02787406870
项目申请理由	1、保障财政业务系统的良好运行，及时响应、及时处理业务系统日常使用中出现的各种软硬件问题及网络问题； 2、加强安全维护管理措施，保障局机关内外网和机房数据库系统安全运行，全局网络稳定顺畅。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局信息化维护、财政业务系统维护等信息化建设项目； 2、250M互联网光纤宽带接入及局办公楼无线WIFI技术维护服务； 3、安全设备软件、杀毒软件、信息系统安全整改等信息系统安全维护费； 4、预算一体化系统更新升级实施费； 5、局办公自动化系统平台维护费； 6、信息系统等保测评、网络整改建设等。		
项目总预算	296.61	项目当年预算	296.61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96.6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6.6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96.6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96.61
	运行维护服务		78.96
	存储服务		5
	增值电信服务		19.5
	信息技术服务		193.1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确保信息系统安全运行，设备稳定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1	确保财政业务平台、局机关各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为各项工作提供信息化保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务数据准确率	100%	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维护、更新及时率	≥98%	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运行保障度	100%	计划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计划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维护数量	≥55台（套）	≥55台（套）	≥55台（套）	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98%	≥98%	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1小时	≤1小时	≤1小时	计划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	≤120分钟	≤120分钟	≤120分钟	计划指标
			系统修改完善响应时间	≤2小时	≤2小时	≤2小时	计划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指标

洪山区2024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财源建设与预算收支管理		项目代码	42011124026003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洪山区财政局		项目执行单位	财源办
项目负责人	田海燕		联系电话	02787407166
项目申请理由	1、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对财源建设工作的政策要求与精神，通过财源信息共享平台和大数据分析，积极开展财源建设； 2、制定全区预算单位部门预算编制口径和相关政策，及时实施部门预算公开； 3、加强、规范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基础工作，强化对全区行政事业单位的资产状况的数据汇总、分析、上报； 4、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库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鄂财债发〔2019〕18号）文件精神，按债券类别择优聘请会计事务所、律师事务所，按相关要求出具财务评估报告、法律意见书。 5、根据《湖北省财政厅财政票据管理暂行办法》（鄂财综发〔2014〕45号）文件精神，负责区财政票据申领、保管、发放等日常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财源信息统计分析； 2、聘请中介机构上报企业会计报表； 3、预决算编制系统运行维护； 4、综合科非税收入系统和电子票据管理系统运维费及票据印刷费； 5、行政资产管理软件维护费； 6、基层科管理软件维护费； 7、政府债务财务评价服务、法律意见服务、系统运维费； 8、政府采购律师咨询费、办案经费、平台运维费等。			
项目总预算	181.52		项目当年预算	181.52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1.5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1.5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81.52
	系统运维费			88.27
	印刷费			12.75
	数据处理服务			28.5
	会计、审计服务			22

	法律咨询服务					3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深化部门预算改革，提高部门预算精细化水平。2. 加强财政管理，全面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年度绩效目标	1、加强财源收入预测、分析，紧抓全年收入目标，形成工作合力，做到应收尽收，努力完成财政收入任务； 2、完善政府预、决算体系，细化预算编制，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部门预、决算管理的科学化和透明度； 3、完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制度，规范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基础工作；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集中运营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4、完善非税收入征收管理信息系统，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 5、结合深化街道管理体制改革工作要求，加强乡街财政资金监管能力建设，切实提高监管能力和服务水平，确保乡街各项经费及专款及时、准确的拨付； 6、完善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建立健全政府购买服务目录管理制度，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逐步增加政府购买服务的资金规模和比例，优化政府采购程序，完善政府绿色采购政策。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级预算草案汇编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规范区级政府采购流程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财政财务一体化管理平台建设	推动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口服务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信息内参》期数	12期	12期	12期	计划标准
			上报企业会计报表次数	≥40次	≥40次	≥40次	计划标准
			预算单位编制家数	≥200家	≥200家	≥200家	计划标准
			委托代理会计事务所和律师事务所出具报告			≥10份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出具报告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票据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专项债券项目库入库管理规范性			逐年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口服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5204.4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94.78 万元，增长 6%，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增加，相应增加工资福利支出；二是预算编制口径变化，上年在职及退休人员医疗补助通过不可预见人员经费保障；三是按照新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调整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基数，相应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二、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收入预算 5204.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04.44 万元。

三、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支出预算 5204.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17.64 万元，占比 84.88%；项目支出 786.8 万元，占比 15.1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204.44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增加 294.7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增加，相应增加工资福利支出；二是预算编制口径变化，上年在职及退休人员医疗补助通过不可预见人员经费保障；三是按照新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政策，调整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基数，相应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204.44 万元。支出包

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654.5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0.6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21.1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48.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204.44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5204.44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增加 294.78 万元，增长 6%；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基本支出 4417.64 万元，占比 84.88%，其中人员经费 3845.31 万元，公用经费 572.33 万元；项目经费 786.8 万元，占比 15.1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417.64 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3845.31 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3345.2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等工资福利支出，单位应缴纳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及其他社会保险。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0.07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费、离退休医疗补助、生活补助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 公用经费 572.33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邮电、物业管理、设备维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等日常办公费用，及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4.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2024 年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按照公车改革有关规定，2024 年无新车购置计划。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按照公车改革有关规定，2024 年无新车购置计划。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无公务接待计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财政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78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786.8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机关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153.3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组织人事工作规范化管理，人事档案信息化建设，档案整理、数字化加工等；二是保障局机关的日常运转；三是财政业务相关法律顾问、行政诉讼等。

2. “帮扶、驻村工作、党建经费”项目支出 13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驻村人员工作经费；二是深入推动基层党建工作，加强对党员和财政干部的廉政教育；三是财政干部教育培训，强化局财政文化建设，提升财政干部能力素质。

3. “信息中心网络运行保障”项目支出 214.41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保障财政业务系统的良好运行，及时响应、及时处理业务系统日常使用中出现的各种软硬件问题及网络问题；二是加强安全维护管理措施，保障局机关内网和机房数据库系统安全运行，全局网络稳定顺畅。

4. “财政系统实施及运行费”项目支出 82.2 万元，主要用于：深入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实施工作，完成财政总决算、部门决算、账户管理模块的上线实施工作，完善会计核算、综合财报模块的内容建设等。

5. “国库集中支付手续费及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53 万元，主要用于：委托银行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代理业务等。

6. “国库业务系统运维服务费”项目支出 31.3 万元，主要用于：预算一体化国库业务运维及其他国库业务系统运维服务费等。

7. “财源建设经费”项目支出 62 万元，主要用于：财源信息共享平台和大数据分析，积极开展财源建设等。

8. “预算收支管理”项目支出 119.52 万元，主要用于：预算编制、政府债务、政府采购等工作经费。

9. “项目评审费与财政监督经费”项目支出 30.07 万元，主要用于：一是为更好监督委托建投公司管理资产的经营情

况进行绩效评估；二是完成省、市布置的各项财政监督检查及文件上报工作；三是进一步加强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不断提升我区会计信息质量水平；四是加强对户管预算单位的财务监管及本级单位财务检查；五是会计科开展会全区初、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管理及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经历。

10. “预算绩效管理费”项目支出 28 万元，主要用于：对全区预算进行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工作经历。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 4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572.33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790.72 万元。包括：货物类 1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789.72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478.81 万元。其中：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478.81 万元，其他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除车辆外的国有资产情况待决算后另行公开）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5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5204.44 万元。同时，拟对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

食补助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租用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二）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财政）（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财政）（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财政）（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财政）（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